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中国福利会儿童艺术剧院\_的泛光照明系统更新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泛光照明系统更新</u>,属于<u>(建筑业)</u>: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上海明丰照明科技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<u>19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3280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1200</u>万元,属于<u>(小型企</u>业);
- 2. <u>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(建筑业)</u>: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<u></u>\_\_人,营业收入为\_\_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\_\_万元,属于<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</u>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主意): 上海明丰照明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10月21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如为联合体参与投标,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。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中国福利会儿童艺术剧院</u>的泛光照明系统更新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泛光照明系统更新</u>,属于<u>(建筑业)</u>: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上海华彩城市环境工程有</u>限公司,从业人员 15 人,营业收入为 5000 万元,资产总额为 3500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- 2. <u>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(建筑业)</u>: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<u></u>\_\_人,营业收入为\_\_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\_\_万元,属于<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</u>;

••••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上海华彩城市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10月21日